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检验检疫行业标准

SN/T 3315.4—2012

纺织品 再生纤维素纤维与棉的定量分析 第4部分：硫酸法

Textiles—Quantitative analysis of regeneration cellulose fiber and cotton—
Part 4: Sulfuric acid method

2012-12-12 发布

2013-07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
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发布

前 言

SN/T 3315《纺织品 再生纤维素纤维与棉的定量分析》共分为 7 部分：

- 第 1 部分：试验通则；
- 第 2 部分：甲酸/氯化锌法；
- 第 3 部分：锌酸钠法；
- 第 4 部分：硫酸法；
- 第 5 部分：混酸法；
- 第 6 部分：盐酸法；
- 第 7 部分：氢氧化钠/硫脲/尿素法。

本部分为 SN/T 3315 的第 4 部分。

本部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部分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并归口。

本部分起草单位：深圳市检验检疫科学研究院、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出入境检验检疫局、中华人民共和国河北出入境检验检疫局。

本部分主要起草人：李丽霞、陈宝喜、刘东庆、刘彩明、高友军、唐莉纯、李燕华、张剑鸣、孙宝山、程会英。